

全国妇联家庭教育工作会议 文件汇编

全国妇联儿童工作部

2004年11月

全国妇联家庭教育工作会议 文 件 汇 编

全国妇联儿童工作部

2004 年 11 月

目 录

- 1、切实加强能力建设 推动家庭教育工作的创新与发展…………… 顾秀莲（1）
- 2、把握机遇 面向未来 努力开创家庭教育工作新局面 ……… 黄晴宜（10）
- 3、在全国妇联家庭教育工作会议上的总结讲话 …………… 张世平（24）
- 4、巩固成果促发展 创新思维求突破 全面提升家庭教育
工作水平 …………… 四川省妇联（38）
- 5、走社会化的服务道路 推动家庭教育工作发展
…………… 四川省成都市妇联（44）
- 6、农村家长学校的探索与实践 …………… 四川省眉山市妇联（50）
- 7、以四大核心领域创新为抓手 进一步推动家庭教育
工作协调发展 …………… 江苏省妇联（55）
- 8、发挥优势 扎实工作 努力开创上海社区家庭教育
工作新局面 …………… 上海市妇联（61）
- 9、以城带农 整体推进 努力开创农村家庭教育工作
新局面 …………… 陕西省妇联（66）
- 10、依托学会 努力开拓家庭教育工作新局面 …………… 浙江省妇联（71）
- 11、创新务实 广泛深入开展“争做合格家长 培养
合格人才”家庭教育宣传实践活动…………… 宁夏回族自治区妇联（75）
- 12、发挥首都优势 体现时代特点 在家庭教育中推进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北京市妇联（79）

- 13、关注特殊群体儿童 有针对性地开展家庭教育指导
与服务 福建省妇联 (83)
- 14、创新机制 推动亲子教育工作社会化 河北省妇联 (88)
- 15、以“代理妈妈”活动为载体 扎实推进特殊家庭
未成年人家庭教育工作 吉林省妇联 (92)
- 16、以理论研究为先导 推动家庭教育工作创新发展 山东省妇联 (97)

切实加强能力建设 推动家庭教育工作的创新与发展

——在全国妇联家庭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4年11月2日)

顾秀莲

同志们：

为了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部署，我们在这里召开全国妇联家庭教育工作会议。刚才，晴宜同志作了很好的报告，讲得很全面，我都赞成。下面，我谈几点意见。

一、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做好家庭教育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儿童生存、保护和发展是衡量一个国家社会发展与进步程度的重要标志。近年来，儿童优先、尊重儿童、儿童参与等理念已成为国际社会的共识，许多国家都在积极采取行动促进儿童的发展。我们国家的党和政府十分重视儿童的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签署了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颁发了《中国儿童发展纲要》，采取一系列重大举措促进儿童发展，儿童的生存、保护和发展的条件及外部环境得到显著改善，儿童素质有了很大提高，儿童事业取得长足发展。进入新世纪新阶段，党中央从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确保党和国家事业兴旺发达、后继有人的战略高度，作出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重大决策。胡锦涛等党和国家领导人亲自出席全国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会议，发表重要讲话；听取有关部门的工作汇报，对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这些为优化未成年人成长环境、促进未成年人健康发展提供了根本保障。

家庭是儿童生活的第一环境，良好的家庭教育是儿童健康成长的重要保证。我国自古就有重视家庭教育的优良传统，“孟母三迁”、“岳母刺字”等

教子范例世代流传。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家庭物质文化生活状况的改善，广大家长普遍提高了对孩子的期望值，凸现了家庭教育的地位和作用。党和国家从促进儿童发展、提高全民族整体素质的高度，重视发展家庭教育。在党中央的亲切关怀和坚强领导下，有关部门围绕家庭教育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妇联从上个世纪五十年代评选“五好家庭”起，就把“教育子女好”作为其中的重要内容。七十年代末，又着力开辟了家庭教育的工作领域。在多年的实践中，各级妇联围绕指导和服务家庭教育，不断加强宏观指导和规范管理，深化理论研究，加强阵地建设，拓展活动载体，探索指导模式，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也创造和积累了重要的经验，为今后继续做好家庭教育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今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专门阐述了家庭教育问题，明确提出家庭教育在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中具有特殊重要的作用，要求重视和发展家庭教育，把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社会教育紧密结合起来。各级党委和政府加强了对家庭教育工作的领导，社会各界也更加关注家庭教育，以各种方式热情参与到家庭教育工作中来。家庭教育工作正面临着一个新的发展机遇。

但我们要清醒地看到，在国际形势发生深刻变化、我国经济社会加速转型的大背景下，家庭教育工作也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矛盾和新问题。从家庭结构的变化看，人口和计划生育政策的实施，家庭结构日趋小型化，独生子女家庭成为城市家庭的主流格局，出现了独生子女养独生子女的发展趋势。家长普遍提高了对子女未来的期望，更加重视对子女教育的投入。随着社会经济成分、组织形式、就业方式和分配方式的多样化发展，家庭结构也日趋多元化，出现了流动家庭、空巢家庭、单亲家庭、重组家庭等多种类型的家庭。许多家长平时忙于工作，缺乏与子女的必要沟通，有的把子女完全交由老人照料。特别是农村，不少父母外出打工赚钱，造成子女无人照管。流动人口子女的家庭教育问题更为突出，目前全国 18 岁以下的流动儿童有 1982 万人，占流动人口总数的 19.37%，他们的入托入学率明显低于全国同龄儿童，获得的家庭教育更为薄弱。从价值取向的变化看，市场经济的发

展、社会对人才的需求导向，使传统的价值观念和成才观念受到很大冲击，由此带来家庭教育理念和方式的变化。许多家长把考上大学作为孩子的唯一出路和成才标准，只重视孩子的智力投资，忽视孩子的道德教育和人格培养；只重视孩子的学习成绩，忽视孩子的能力锻炼和全面发展。据调查，大多数父母都把“将来上大学”作为孩子前途的首选，而对于孩子“成为具有良好品格的人”这一条并不大看重；家长陪读、陪送、陪练的现象比较普遍，不少孩子离开家长在生活上就束手无策。有的家长对孩子以“宠”代爱、以“惯”代教，对孩子思想品德的形成埋下很大隐患。从教育环境的变化看，随着互联网等新兴媒体的发展，信息传播渠道更为开放、传播方式更为快捷，给家庭教育从内容到方式都提出了一系列新课题，使家长在实施家庭教育中产生许多新的困惑。不少家长缺乏对新知识、新技术的了解，在与子女沟通时感到力不从心。社会上存在的不良场所、互联网上的有害信息、渲染色情暴力内容的文艺作品等，腐蚀着未成年人的心灵，使广大家长忧心忡忡。

面对这些新情况和新问题，家庭教育工作还存在着思想上重视不够，工作视野不够开阔，社会化工作机制尚未形成，与学校、社会教育结合不够紧密等亟待改进的薄弱环节，需要引起高度重视。

中央从应对形势发展变化、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需要出发，提出要重视和发展家庭教育，非常必要、非常及时。只有做好家庭教育工作，推动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社会教育紧密结合，才能更好地满足现代家庭教子成才的多元化需求，才能为未成年人的全面发展奠定扎实的基础，才能适应国际竞争的需要，为培养千千万万的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创造更有利的条件。

中央把家庭教育工作的牵头任务交给全国妇联，要求各级妇联组织、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小学校要切实担负起指导和推进家庭教育的责任，这充分体现了党对妇联组织和广大妇联干部开展家庭教育工作的充分肯定和更高要求。我们一定要深刻领会、坚决贯彻党中央的指示精神，充分认识做好家庭教育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分析形势，把握实情，进一步增强大局意识、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克服困难、坚定信心，不辱使命、不负重托，有针对

性地开展工作，切实担负起指导和推进家庭教育的历史责任，为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作出积极的贡献。

二、不断提高做好家庭教育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围绕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明确提出了不断提高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能力的重要目标，要求切实抓好青少年的思想品德和心理素质教育，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各负其责又密切配合的教育网络，把社会主义思想道德生动具体地融入青少年成长的各个环节，营造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思想文化环境。并从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夯实党的群众基础的政治高度，深刻阐述了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群众工作的重要性，明确要求要积极研究和把握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特点和规律，探索新途径、新方法，不断提高组织群众、宣传群众、教育群众、服务群众的本领。家庭教育工作是妇联参与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先进文化发展的重要内容，也是党的群众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必须按照四中全会的要求，根据时代发展的需要，立足于加强能力建设，在提高家庭教育的指导服务水平上下功夫。

多年来，在党的领导下，各级妇联与教育部门紧密配合，围绕指导和推进家庭教育，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在实践中积累和创造了丰富经验。这次会议就是一次很好的总结经验、推动发展的会议。我们要在已有成绩的基础上，更加主动地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创新载体、完善机制，不断提高做好家庭教育工作的能力，推动家庭教育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是要提高统观全局的能力，准确把握当前家庭教育工作的定位。自觉服从服务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在大局中思考、谋划和推进妇女儿童工作，是妇联必须长期坚持的重要原则，也是我们多年来在实践中形成的一条根本经验。对于家庭教育工作来说，要做到统观全局，为大局服务，就必须站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的战略高度，自觉坚持儿童优先、尊重儿童、支持儿童、儿童参与的先进理念，从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大环境、大背景出发，围绕落实中央提出的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4项主要任务，针对新形势下家庭教育面临的新情况、新特点、新问题，科学准确地思考和定位家庭教育工作；要突出家庭道德教

育的重点，引导家长“为国教子、以德育人”，向子女灌输正确的思想道德观念，不仅关心他们的身体发育和知识积累，更关心他们的思想品格和道德养成；要立足于家长素质的提高和观念的更新，引导家长加强自身思想道德修养和自我约束，树立科学的儿童观、亲子观和成才观，以身立教、以德育德、以行导行，实现教育角色和教育方式的转变，为子女健康成长营造和谐的家庭环境。

二是要提高宏观指导的能力，确保家庭教育工作健康持续发展。全国妇联和省级妇联开展家庭教育工作的主要任务就是抓宏观指导，这也是妇联基层组织和广大家庭教育工作者的迫切需要。要抓好宏观指导，就必须在加强政策研究上下功夫，既要吃透中央精神，准确把握中央的总体部署，积极争取政策支持，指导基层用好用足有关政策，又要了解基层实际，及时掌握基层开展家庭教育工作的需要和动态，找准中央精神与各地工作实际的结合点，增强指导的前瞻性、针对性和有效性。要抓好宏观指导，就必须在加强理论研究上下功夫，依托各级家庭教育学会和各方研究力量开展研究，注重研究内容的针对性、研究方法的科学性和研究成果的应用性。目前各地都在积极组织家庭教育的课题研究，已形成了一批质量较高的研究成果。要加速成果转化，为指导和推进家庭教育提供科学依据。要抓好宏观指导，还必须在科学规划和规范管理上下功夫，制定和实施好家庭教育发展规划，完善各项管理办法和措施，搞好监测评估、总结评比和制度检查，确保各项计划目标落到实处。下一步应着力抓好全国家庭教育工作“十五”计划的检查评估和“十一五”计划的起草筹备工作。

三是要提高服务家长 and 儿童的能力，务求家庭教育工作实效。服务家长 and 儿童，是妇联开展家庭教育工作的立足点，也是衡量我们工作成效的唯一标准。要搞好服务，必须深怀爱民之心，具有对群众的深厚感情，不断强化服务意识，牢记服务宗旨，坚持以人为本，把家长和儿童的需求作为“第一信号”，把促进儿童全面发展作为“第一目标”，把推动解决家长反映强烈、影响儿童健康成长的突出问题作为“第一抓手”。要搞好服务，必须因地制宜，拓展服务渠道，创新服务载体，发展服务项目，使我们拥有更多的为家

长和儿童服务的手段、途径与资源。目前活跃在基层的各级各类家长学校，就是服务家长的主要渠道和重要阵地。根据广大家长和儿童多样化、个性化需求，必须下力气抓好家长学校的建设与发展，尤其要重点抓好社区和农村的家长学校、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儿童心理咨询服务中心等各类指导服务机构的建设与发展，促其规范管理和长期坚持，以延长工作手臂，扩大服务家长和儿童的覆盖面。要搞好服务，还必须在提高服务质量、强化服务效果上下功夫，不断改进工作，完善管理，真抓实干，务求实效，发挥好妇联的品牌优势和公益项目优势，推进实事化、项目化运作，多为特殊困难家庭办好事，使更多的家长和儿童在服务中受益。

四是要提高创新创造的能力，始终保持家庭教育工作的活力。创新创造是事业发展的不竭动力，也是家庭教育工作的生机所在。只有在实践中大胆探索、积极创造、勇于创新，使家庭教育工作体现时代性、符合规律性、富于创造性，才能在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中发挥应有的作用。我们要在学习中创新，树立自觉学习、终身学习的观念，针对新形势下发展家庭教育工作的需要，不断补充新知识、开阔新视野、树立新理念、探索新方法，以创新的实践检验学习的成效；要在实践中创造，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鼓励基层的探索实践，及时发现、总结和推广来自基层的新鲜经验，推动家庭教育工作与时俱进；要在继承中发展，善于汲取以往工作中积累的经验，根据时代要求，不断探索新规律、指导新实践、实现新发展。创新创造的关键在于优化载体、创出特色、打造品牌、发挥效应。在多年的实践中，各级妇联创造了“三优”工程、小公民道德建设计划、“春蕾计划”、“安康计划”、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等一大批活动载体和工作品牌，对提高未成年人思想道德素质发挥了积极作用。近年推出的更新家庭教育观念报告团，创造性地在宣传内容上把鲜活生动的案例与深入浅出的说理相结合，在形式上把典型的现身说法与专家的循循善诱相结合，达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成为深受群众欢迎的工作品牌。对于这样富有生命力的活动，要“不换镜头不变调”地长期坚持下去。以“为国教子、以德育人”为主题的“双合格”活动，是在各地开展家庭教育宣传实践活动基础上的发展和创新，是贯彻中央精神、加强未

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新的工作载体。各地要因地制宜积极推动“双合格”活动在本地区的开展，大力弘扬“为国教子、以德育人”主旋律，认真组织实施好“六个一”工程，进一步促进家庭教育知识的广泛传播，合力打造家庭教育工作新品牌，使之与各项传统活动相互促进、相得益彰。

五是要提高协调推进的能力，努力构建社会化家庭教育工作格局。通过协调各方来推进工作，是妇联的组织优势和工作特点，也是为实践所证明了的成功经验。家庭教育工作是一项社会工程，同样需要协调各方力量，广纳社会资源，形成工作合力。首先要整合妇联内部的资源。要把家庭教育工作作为妇联参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中之重，纳入工作全局，与各项业务工作和传统项目紧密结合、整体推进。全国妇联机关已建立家庭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各单位的责任分工，加强了工作统筹。各地妇联也应从实际出发，完善领导机构，落实部门职责。同时要加强与各部门的协调。多年来，妇联与教育部门始终密切配合、相互支持，共同指导和推进家庭教育的开展，取得了显著成效。这次中央把发展家庭教育的牵头责任交给我们两家共同承担，也为我们提供了进一步加强协作的机会。希望各地妇联和教育部门一定要切实负起牵头责任，积极做好协调各方、整合资源的工作。要充分发挥妇儿工委办公室设在妇联的优势，主动加强与有关部门的联系沟通，探索建立家庭教育工作的协调领导机构和长效工作机制，努力形成党政部门高度重视、社会各界热情支持、广大家长广泛参与，共同推进家庭教育的生动局面。

三、积极推进家庭、学校、社会三结合教育网络建设

中央《意见》中明确提出要“建立健全学校、家庭、社会相结合的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体系，使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相互配合，相互促进”。全国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会议和经验交流会议，又分别对“三结合”工作作了重要阐述，重点总结推广了天津市和平区构建“三位一体”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网络的经验。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再次强调要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各负其责又密切配合的教育网络。这充分说明了中央对“三结合”问题的高度重视。

家庭、学校、社会是影响未成年人思想道德状况的三个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重要环节。家庭教育是基础，学校教育是关键，社会教育是保证，三者具有目标一致性、内容相融性、资源整合性、途径多样性、作用互补性等特征，在促进未成年人全面发展中各具特色和优势。

家庭是对未成年人进行思想道德教育的第一课堂和第一环境，家长是孩子的第一任教师。家庭教育具有早期性、基础性、长期性的特点，对人的一生具有至关重要的影响，尤其是家长的人格形象对孩子的成长有着直接、持久和潜移默化的作用。应通过扎实有效的工作，引导家长提高自身素质，掌握正确的家庭教育观念和科学的教子方法，从只关心孩子的学习转变为重视孩子的品德教育和全面发展；从单纯教育者转变为共同学习者；从封闭型家庭教育转变为开放型家庭教育，主动走出家门、融入社区，与孩子一起参加社区开展的各项道德实践活动，在形成“三结合”教育网络中发挥家庭教育的基础与补充作用。

学校是对未成年人进行思想道德教育的主课堂和主阵地，孩子走向社会之前的大部分时间是在学校度过的。对未成年人来说，在学校接受教育最集中、最系统、最全面，其效果也最稳定、最持久、最牢固，是为将来步入社会打基础的阶段，也是人生最重要的成长阶段。学校应把德育教育摆在首位，贯穿于学校教育的全过程，真正做到教书育人、育人为本，德智体美、德育为先，同时努力发挥熟悉学生、联系家长、师资雄厚、经验丰富等优势，通过组织教师下社区，组建家长学校、家长委员会等形式，架起学校与家庭、社区联系的桥梁，把德育工作由学校向家庭辐射，向社区延伸，在形成“三结合”教育网络中发挥龙头作用。

社会是对未成年人进行思想道德教育的大课堂和大环境，社会上流行的各种时尚、观念都会对未成年人的学习、生活、成长产生重要影响。社会教育是学校和家庭教育的延伸与发展，具有强烈的渗透性、开放性和融合性。要重视社会教育在未成年人成长中的重要作用，把创建有利于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社会环境作为全社会的共同责任。社区是对未成年人进行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阵地，一头连着学校，一头连着家庭。社会教育社区化已成为

当前一个发展趋势。应立足社区，以优化德育环境为着力点，充分发挥社区人才优势，整合设施资源，开展有益于家庭文明建设和儿童身心健康的活动，充分发挥社区在形成“三结合”教育网络中的“平台”作用。

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是密不可分、缺一不可的有机整体。要形成“三结合”教育网络，必须正确处理三者之间的辩证关系。学校教育要善于依靠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当好他们的桥梁和纽带；家庭教育要主动适应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做好支持配合的工作；社会教育要以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为基础，为其提供必要的保障。只有三个方面紧密配合、协调一致、形成合力，才能确保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取得良好成效。

构建“三结合”教育网络，必须依靠党委统一领导、党政群齐抓共管、文明委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积极参与。各级党政领导应重视支持“三结合”教育网络的建设，切实担当起统筹领导的责任，为网络的有效运转和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创造必要条件。教育、民政、宣传等重要责任部门都应从各自的职能出发，突出重点，发挥优势，加强协作，守土有责，推动各项工作的落实。在构建“三结合”的教育网络中，各级妇联更要发挥积极作用，继续主动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调沟通，形成相互配合、相互借鉴、相互促进的工作格局，共同营造有利于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

同志们，指导和推进家庭教育是党和人民赋予我们的重托，利在当代、功在千秋。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振奋精神、齐心协力，开拓创新、扎实工作，推动家庭教育工作的创新与发展，为培养和造就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接班人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把握机遇 面向未来 努力开创家庭教育工作新局面

——在全国妇联家庭教育工作会议上的报告

(2004年11月2日)

黄晴宜

同志们：

今天，我们在这里召开全国妇联家庭教育工作会议，会议的主要任务是：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进一步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重大部署，认真总结家庭教育工作的主要成绩和经验，深入探讨家庭教育工作面临的新机遇新挑战，全面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家庭教育工作的新任务新举措，推动家庭教育工作创新发展，为促进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作出新贡献。秀莲主席非常重视家庭教育工作，专程到成都参加会议，还要作重要讲话，我们要认真学习，并在工作中贯彻落实。

下面，我讲4个问题。

一、家庭教育工作的主要成绩

家庭教育是妇联的重要工作领域。多年来，在党中央的亲切关怀下，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各级妇联从推动实施中国儿童发展纲要、促进我国儿童事业健康发展的全局高度，围绕家庭教育做了大量的、富有成效的工作。早在70年代末，妇联就着力开展家庭教育工作，总结和推广家庭教育典型经验。80年代，全国妇联牵头成立了中国家庭教育学会，各地也相继建立了省市级家庭教育研究会，创办了一大批家长学校，初步形成了家庭教育工作网络。90年代，推动家庭教育纳入了《中国儿童发展纲要》的目标体系，制定并实施了家庭教育工作规划，广泛开展了优生优育优教“三优”工程，家庭教育的理论研究、实践活动和阵地建设

都有了新的发展。进入新世纪，各级妇联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不断拓展家庭教育工作领域，创新家庭教育工作载体，加强对家庭教育的指导和服务，进一步提高了家庭教育水平。

（一）实施规划，指导家庭教育工作健康发展。根据《中国儿童发展纲要》中家庭教育目标要求，全国妇联联合教育部制定并下发了全国家庭教育工作“九五”、“十五”计划，提出了普及家庭教育知识、构建家庭教育指导体系、加强家庭教育工作基础建设的主要任务和具体目标；制定了家庭教育工作评估方案；下发了家长学校工作指导、家长教育行为规范等试行意见，加强了对家庭教育的科学指导和规范管理；召开了全国妇联儿童工作会议、家庭教育工作经验交流会、家庭教育指导模式研讨会，组织了全国家庭教育百项最佳指导活动评选。各地结合实际，分别制定了家庭教育工作计划、实施意见和管理办法，加强了检查评估和经验总结，使家庭教育目标任务得到落实。家庭教育目标规划体系的初步建设，有效地指导和推动了家庭教育工作的科学、规范和健康开展。

（二）加强研究，形成一批家庭教育研究成果。全国30个省区市妇联和70%以上的县级妇联都建有家庭教育学会或研究会。各地充分发挥家庭教育学会、研究会的作用，针对家庭教育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做了大量的调查研究和理论研究工作，总结提炼出“为国教子、以德育人”、“尊重儿童、支持儿童”、“儿童参与”等具有鲜明时代特色的家庭教育理念。全国妇联下发了家庭教育“九五”、“十五”课题指南，确立了10个重大课题和47个重点课题，并联合有关单位，依托中国家庭教育学会和中国儿童中心，组织完成了家庭道德教育、家校协同教育、流动人口子女家庭教育等课题研究。各地也分别完成了家长学校管理、农村家庭教育模式、单亲家庭子女教育、0—3岁亲子教育、家庭教育立法等多项研究课题，形成了一批高质量的研究成果。家庭教育研究的深入开展，为指导家庭教育工作和家长教子实践，提供了科学依据与有效帮助。

（三）创新载体，家庭教育知识得到广泛传播。根据时代的发展和儿童成长的需要，全国妇联先后推出“三优”工程、“双有”活动、小公民道德

建设计划、青少年爱国主义读书教育等系列品牌活动，组织编写了《现代家长应知应会手册》、《写给年轻妈妈》等一大批家庭教育读本，创办了《中华家教》、《父母世界》、《学与玩》等刊物。历时 14 年的“三优”工程是妇联开展家庭教育的龙头项目。各地创造性地开展“三优”工程，推出了百万家长学“三优”、百万家庭育英才、“好摇篮工程”等丰富多彩的家庭教育宣传实践活动，使许多家长都不同程度地得到了教育儿童的知识帮助。以儿童自主参与为特征的小公民道德建设计划的扎实推进，进一步推动了道德建设进学校、进家庭、进社区、进公共场所，优化了儿童成长环境，在引导家长提高自身素质，重视子女品德教育，与子女互学互动、共同进步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四）推广典型，充分发挥榜样的示范带动作用。全国妇联联合教育部于 1986 年率先表彰了一批优秀家长学校，此后陆续开展了全国好家长、家庭教育园丁、家庭教育十佳家庭、十大杰出母亲等多项评选活动，推出了一大批体现时代精神、具有广泛群众基础的家庭教育先进典型。各地也紧密结合“五好文明家庭”创建、“学习型家庭”创建、“美德在农家”等活动，组织好家长、好母亲、示范家长学校、优秀家庭教育工作者等评选表彰。为了发挥典型的示范引导作用，促进先进家庭教育理念和科学知识的广泛传播，全国妇联与有关部门联合组织了更新家庭教育观念报告团，深入农村、社区巡回宣讲，在 20 多个省区市组织了数百场报告会，直接听众达 20 余万人，受到了社会各界和广大家长的普遍欢迎。

（五）发展阵地，为家长提供有效的指导和服务。各级妇联与有关部门紧密配合，大力推进学校、幼儿园家长学校建设，积极创建社区家长学校、广播电视家长学校及流动人口子女、单亲家庭家长学校，努力发展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咨询服务站、亲子学苑等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机构。据统计，目前全国各级各类家长学校已达 32 万余所，初步形成了覆盖全国的 5 级家庭教育网络。大部分家长学校做到了有机构、有师资、有教材、有计划、有考核，在普及家教知识、指导服务家长方面发挥了主阵地作用。全国现有 1200 多所儿童活动中心和 4000 多所自办托幼儿园所，各地妇联依托这些阵地，组织专家讲座，开

通咨询热线,举办亲子活动,不断拓展家庭教育服务指导渠道。

(六) 加强培训,发展壮大家庭教育工作者队伍。各级妇联依托家庭教育学会、研究会,广泛联系热心家庭教育和儿童事业的专家学者,对妇联儿童工作干部、家长学校校长等人员,进行家庭教育先进理念、家庭教育指导模式以及儿童生理、心理、保健等多方面的知识培训,提高了家庭教育工作者的指导服务水平,壮大了家庭教育工作骨干队伍。各地还充分开掘社区教育资源,发挥老专家、老教师、老干部、老战士、老模范和大学生、热心家长等志愿者的作用,共同做好家庭教育工作。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下发后,各级妇联认真学习,积极贯彻,迅速行动,推动家庭教育工作取得新进展。一是**进一步加强了领导**。全国妇联下发了学习贯彻中央精神的意见,明确了妇联开展家庭教育工作的主要任务和提高家长素质、推进家庭道德教育的工作重点;成立了未成年人家庭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各部门的目标责任分工。各地妇联也分别制定了贯彻实施意见,近20个省区市在原有基础上建立了家庭教育工作领导协调机构。二是**推出了全国“双合格”宣传实践活动**。全国妇联联合有关部门,以“为国教子、以德育人”为主题,发起并积极开展“争做合格家长、培养合格人才”家庭教育宣传实践活动,制定了活动方案,编写推荐了指导用书。各地妇联迅速行动,因地制宜开展了“家长教育工程”、“母亲教育工程”、“家庭教育十百计划”等一系列特色活动,为推进家庭教育搭建了新的平台。三是**扩大了社会宣传**。全国妇联和各地妇联运用主流媒体及所属宣传阵地,抓住“六一”和家庭道德教育宣传实践月的有利契机,通过开设专栏专版、举办家庭教育图片展、组织专题报道、制作公益广告和招贴画等形式,聚焦家庭教育宣传,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四是**开展了专项调研**。全国妇联和各地妇联组成了有专家、妇联干部、儿童工作者参加的专题调研组,围绕流动人口子女、特困家庭子女、隔代子女等家庭教育突出矛盾和问题,有针对性地进行调查研究,形成了一批有分量的调研报告,为指导和推动家庭教育提供了依据。五是**创建了一批新阵地**。各地立足社区,积极开辟解决散居、特困儿童家庭教育问题的